证券代码：833035　　证券简称：大唐融合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子公司大唐融合（河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采用在产权交易机构中公开挂牌交易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对河南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根据银信评报字[2018]沪第 1001 号评估报告确认增资价格为不低于 1.2 元/元注册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根据北交所国有产权转让规则和转让公告约定，挂牌期满后符合受让条件并按时缴纳保证金成为的投资人共计 5 位，增资后本次新引入的 5 位投资者持有河南子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 65%。大唐融合公司控股股东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股份”）拟通过非公开转让方式对河南子公司增资 3000 万元，增资后高鸿股份持有河南子公司股权比例为 29.90%。本次增资完成后河南子公司注册资金拟增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

增资完成后，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融合”）不再是河南子公司的控股股东，高鸿股份为河南子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子公司大唐融合（河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引入投资者、增加注册资金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董事孙绍利、鞠秀芳、 樊劲松、汤红兵回避该议案的表决。鉴于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董事少于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大唐融合（河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引入投资者、增加注册资金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磊花路口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磊花路口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付景林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90762.986700 万

主营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多业务宽带电信网络产品、通信器材、通信终端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制造、销售；通信及信息系统工程设计；信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关联关系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预计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非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增资根据银信评报字[2018]沪第 1001 号评估报告确认增资价格为不低于 1.2 元/注册资金，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河南子公司引入的新增投资者及高鸿股份，各方均同意以人民币 10800 万元认购河南子公司 900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1.2 元/元注册资金，其中，大唐融合公司控股股东高鸿股份拟对河南子公司增资 3000 万元，增资后持有河南子公司股本 2990 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河南子公司注册资金拟增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股权结构详情见下表：

拟股东名称	原始出资额	原股权比例	增资金额	增加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0	49%	3000	2500.00	29.90%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	-	-	5.10%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	3480	2900	29.00%
沈丘县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	-	2740	2283	22.83%
北京外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	-	600	500	5.00%
沈丘县城区改造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490	408	4.08%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	490	408	4.08%
合计	1000	100%	10800	9000	100%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河南子公司进行增资，以提升河南融合自身资金实力、股东实力、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提升服务外包业务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增资后，河南子公司不再纳入大唐融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利于实现大唐融合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对大唐融合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3 日